

長榮大學



計算機系統作業規範

發行版本：第 1.1 版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10 日

文件編號：CJCU-EMS-3-06-04

發行單位：總務處

本文件共 7 頁

目錄

文件履歷.....	I
目錄.....	II
一、目的.....	1
二、適用範圍.....	1
三、定義.....	1
四、權責.....	1
五、作業內容.....	1

一、目的

使本校計算機系統維持正常運作，並做好能源管理，不浪費能源。

二、適用範圍

本校使用之計算機系統相關設備。

三、定義

計算機系統：本校資訊電腦設備，包含：電腦主機、電腦螢幕、筆記型電腦、平板電腦和桌上型電腦等。

四、權責

1. 節約用電：全校全體員工生。
2. 各項機器/設備保養：設備業管單位。
3. 檢查作業及成效評估：系統網路組。

五、作業內容

校內使用之計算機系統，訂定下列相關管理作業準則。

1. 設計、採購、驗收：

當設備新增設、更新汰換改善時，應參考「能源管理手冊」及「能源設計與採購管理作業程序」，以取得最適用設備。

為達成本校淨零碳排目標，採購非中央空調設備應至少考量：

- (1) 校內相關設備的最佳能源消耗規格。
- (2) 目前符合法規及市場可取得該設備的最適能源消耗規格。
- (3) 進行使用年限的能源消耗評估，以取得最適節能設計資訊。

2. 一般使用：

校內依各作業環境不同而採用不同類型電腦設備，並定期進行維護保養作業。

相關管理作業內容：

(1) 使用年限建議

項目	規格	建議使用年限	備註
筆記型電腦	依需求	>3 年	會依不同需求、規格及使用情境影響使用年限，但須超過 3 年以上
平板電腦	依需求	>3 年	會依不同需求及使用情境影響使用年限，但須超過 3 年以上
桌上型電腦 (AIO)	依需求	>4 年	會依不同需求、規格及使用情境影響使用年限，但須超過 4 年以上
電腦主機	依需求	>4 年	會依不同需求、規格及使用情境影響使用年限，但須超過 4 年以上
電腦螢幕	<50 吋	>3 年	會依不同需求、規格及使用情境影響使用年限，但須超過 3 年以上
其他機型	依需求	依需求	依需求

註：有顯示卡之電腦設備常因散熱系統故障而影響其使用年限

(2) 節電模式設定

項目	建議室內溫度	備註
桌上型電腦/電腦主機	未操作 5 分鐘後 進入節電/睡眠模式	特殊功能設定者除外。
電腦螢幕	未操作 2 分鐘後 進入關閉螢幕模式	特殊功能設定者除外。

(3) 運轉時間控管

項目	使用時間	備註
行政用電腦	人員下班離開時記得 關機	特殊功能設定者除外。
教學用電腦	依課程安排上課開 機，下課關機	特殊功能設定者除外。
圖書館電腦	8:30~20:00 人員離開時記得關機	

(4) 維護保養

項目	通知對象	備註
設備異常	由使用單位通知系 統網路組進行檢修 作業	聯絡資訊：系統網路組。
定期保養	由使用單位通知系 統網路組進行檢修 作業	聯絡資訊：系統網路組。

平時保養週期由系統網路組安排進行，操作人員應有節約之觀念，不使用時應進行關機，進而減少用電量。

發現設備有異常或故障時應即時通知相關單位進行檢修。

總務處可利用公佈欄張貼及宣導有關於節約能源之相關資訊。

對於公共區域能源使用狀況查核，由校安中心每日巡檢各公共區域之電腦設備有無忘記關閉情形，進行節能省電管制。